

证券代码：300299

证券简称：富春通信

公告编号：2016-162

富春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增加或否决议案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 3、为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的参与度，本次股东大会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在审议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单独计票，中小股东指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且不包括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6 年 12 月 22 日下午 2: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6 年 12 月 21 日—2016 年 12 月 22 日

其中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时间为：2016 年 12 月 21 日 15:00 至 2016 年 12 月 22 日 15:00 的任意时间；通

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 年 12 月 22 日 9:30—11:30，13:00—15:00。

2、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福州市鼓楼区铜盘路软件大道 89 号 B 区 9 号楼四层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富春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富春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缪品章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7、会议出席情况

公司股份总数为 380,002,637 股，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36 名，代表股份 209,226,162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5.0591%。
其中：

(1)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7 名，代表股份 159,398,303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1.9466%；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29 名，代表股份 49,827,859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3.1125%；

(2)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28 名，代表股份 29,210,083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6868%。

(3)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书面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通过

了以下决议：

议案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福建富春投资有限公司、福州奥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缪品章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9,792,79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99.7351%；反对 158,8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2649%；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上述表决结果中，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9,051,27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563%；反对 158,8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43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参与表决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2/3 以上通过，表决结果为通过。

议案二、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一） 本次交易调整后的整体方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福建富春投资有限公司、福州奥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缪品章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9,786,99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99.7254%；反对 158,4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

0.2642%；弃权 6,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0103%。

上述表决结果中，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9,045,47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365%；反对 158,4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423%；弃权 6,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2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12%。

（二） 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1. 交易对方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福建富春投资有限公司、福州奥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缪品章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9,792,79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99.7351%；反对 158,8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2649%；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上述表决结果中，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9,051,27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563%；反对 158,8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43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 拟购买资产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福建富春投资有限公司、福州奥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缪品章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9,792,79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99.7351%；反对 158,8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

的 0.2649%；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上述表决结果中，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 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9,051,27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563%；反对 158,8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43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3. 拟购买资产的定价原则和价格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福建富春投资有限公司、福州奥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缪品章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9,792,79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99.7351%；反对 158,8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2649%；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上述表决结果中，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 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9,051,27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563%；反对 158,8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43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4. 支付方式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福建富春投资有限公司、福州奥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缪品章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9,792,79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99.7351%；反对 158,8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2649%；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上述表决结果中，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 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9,051,27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563%；

反对 158,805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437%; 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5. 股份锁定期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股东福建富春投资有限公司、福州奥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缪品章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 同意 59,793,199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99.7358%; 反对 158,405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2642%; 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上述表决结果中,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 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29,051,678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577%; 反对 158,405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423%; 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6. 相关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股东福建富春投资有限公司、福州奥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缪品章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 同意 59,788,499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99.7279%; 反对 163,105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2721%; 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上述表决结果中,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 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29,046,978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416%; 反对 163,105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584%; 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7. 期间损益安排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福建富春投资有限公司、福州奥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缪品章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9,788,49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99.7279%；反对 163,1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2721%；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上述表决结果中，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 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9,046,97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416%；反对 163,1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584%；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8. 标的资产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福建富春投资有限公司、福州奥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缪品章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9,788,49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99.7279%；反对 163,1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2721%；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上述表决结果中，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 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9,046,97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416%；反对 163,1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584%；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9.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福建富春投资有限公司、福州奥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缪品章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9,788,89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

份的 99.7286%；反对 162,7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2714%；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上述表决结果中，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9,047,37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430%；反对 162,7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57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10. 超额业绩奖励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福建富春投资有限公司、福州奥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缪品章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9,781,39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99.7161%；反对 170,2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2839%；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上述表决结果中，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9,039,87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173%；反对 170,2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827%；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三） 交易价款用途暨关联交易

1. 购买公司股票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福建富春投资有限公司、福州奥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缪品章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9,788,49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99.7279%；反对 163,1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2721%；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上述表决结果中，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 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9,046,97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416%；反对 163,1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584%；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 向公司提供无息借款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福建富春投资有限公司、福州奥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缪品章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9,788,49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99.7279%；反对 163,1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2721%；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上述表决结果中，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 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9,046,97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416%；反对 163,1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584%；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逐项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参与表决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frac{2}{3}$ 以上通过，表决结果为通过。

议案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福建富春投资有限公司、福州奥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缪品章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9,788,49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99.7279%；反对 163,1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

的 0.2721%；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上述表决结果中，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 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9,046,97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416%；反对 163,1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584%；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参与表决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2/3 以上通过，表决结果为通过。

议案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重组有关条件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福建富春投资有限公司、福州奥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缪品章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9,788,49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99.7279%；反对 163,1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2721%；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上述表决结果中，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 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9,046,97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416%；反对 163,1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584%；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重组有关条件的议案》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参与表决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2/3 以上通过，表决结果为通过。

议案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富春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

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福建富春投资有限公司、福州奥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缪品章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9,788,49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99.7279%；反对 163,1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2721%；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上述表决结果中，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9,046,97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416%；反对 163,1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584%；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关于〈富春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参与表决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2/3 以上通过，表决结果为通过。

议案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签署<关于富春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成都摩奇卡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股权之协议>之解除协议>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福建富春投资有限公司、福州奥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缪品章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9,788,49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99.7279%；反对 163,1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2721%；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上述表决结果中，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中小股东表

决情况：同意 29,046,97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416%；反对 163,1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584%；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关于公司签署<关于<富春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成都摩奇卡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股权之协议>之解除协议>的议案》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参与表决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2/3 以上通过，表决结果为通过。

议案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富春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现金购买成都摩奇卡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股权之协议>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福建富春投资有限公司、福州奥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缪品章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9,788,49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99.7279%；反对 163,1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2721%；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上述表决结果中，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9,046,97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416%；反对 163,1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584%；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富春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现金购买成都摩奇卡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股权之协议>的议案》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参与表决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2/3 以上通过，表决结果为通过。

议案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福建富春投资有限公司、福州奥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缪品章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9,788,49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99.7279%；反对 163,1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2721%；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上述表决结果中，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9,046,97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416%；反对 163,1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584%；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参与表决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2/3 以上通过，表决结果为通过。

议案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福建富春投资有限公司、福州奥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缪品章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9,788,49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99.7279%；反对 163,1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2721%；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上述表决结果中，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中小股东表

决情况：同意 29,046,97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416%；反对 163,1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584%；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参与表决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2/3 以上通过，表决结果为通过。

议案十、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组摊薄公司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福建富春投资有限公司、福州奥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缪品章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9,788,49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99.7279%；反对 163,1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2721%；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上述表决结果中，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9,046,97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416%；反对 163,1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584%；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关于本次重组摊薄公司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参与表决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2/3 以上通过，表决结果为通过。

议案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业绩

补偿股份回购与注销事宜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福建富春投资有限公司、福州奥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缪品章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9,788,49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99.7279%；反对 163,1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2721%；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上述表决结果中，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9,046,97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416%；反对 163,1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584%；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业绩补偿股份回购与注销事宜的议案》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参与表决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2/3 以上通过，表决结果为通过。

议案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福建富春投资有限公司、福州奥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缪品章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9,788,49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99.7279%；反对 163,1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2721%；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上述表决结果中，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9,046,97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416%；

反对 163,1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584%；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参与表决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 2/3 以上通过，表决结果为通过。

议案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延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09,062,65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99.9219%；反对 163,5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0781%；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上述表决结果中，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9,046,57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402%；反对 163,5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598%；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关于延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参与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 1/2 以上通过，表决结果为通过。

议案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延期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09,062,65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99.9219%；反对 163,5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0781%；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上述表决结果中，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9,046,57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402%；

反对 163,5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598%；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关于延期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参与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 1/2 以上通过，表决结果为通过。

议案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09,063,05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99.9220%；反对 163,1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078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上述表决结果中，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9,046,97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416%；反对 163,1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584%；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参与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 2/3 以上通过，表决结果为通过。

议案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09,063,45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99.9222%；反对 162,7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0778%；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上述表决结果中，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9,047,37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430%；反对 162,7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570%；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参与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 1/2 以上通过，表决结果为通过。

议案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09,063,45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99.9222%；反对 162,7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0778%；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上述表决结果中，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9,047,37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430%；反对 162,7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57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参与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 1/2 以上通过，表决结果为通过。

议案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6-2018 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09,063,45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99.9222%；反对 162,7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0778%；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所有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上述表决结果中，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9,047,37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430%；反对 162,7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5570%；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关于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6-2018 年）>的议案》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参与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 2/3 以上通过，表决结果为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福建君立律师事务所常晖、林拓律师到会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富春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该法律意见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福建君立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富春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